

证券代码：000709

股票简称：河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5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公司已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03月24日召开四届二十四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持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，详见公司于2022年03月26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现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将截至上月末公司已回购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22年06月30日，公司未减持已回购股份。

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至今已满三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回购的281,486,760股股份将不再减持，拟全部注销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尽快启动股份注销工作，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07月05日